



聚焦2015全国两会 · 会客厅

张立勇、蔡宁做客郑州全媒体新闻中心会客厅 他们的两会建议有个共同点 用法律为百姓撑腰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
深化行政案件异地管辖改革
为群众打官司敞开大门**

**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蔡宁
建议将派驻乡镇检察室入法
反腐必须走法治化道路**

两会期间,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成为代表委员们热议的话题。昨日,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张立勇就行政案件管辖制度改革、法院案件受理制度改革等话题接受了郑州全媒体新闻中心记者的采访。郑州全媒体新闻中心两会记者 武建玲 北京报道



法院设有派出法庭,司法局设有司法所,只有检察机关在乡镇没有法定派出机构。“建议把派驻乡镇检察室作为人民检察院的派出机构写入法律规定。”全国人大代表、河南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蔡宁在接受郑州全媒体新闻中心记者采访时提出了建议。郑州全媒体新闻中心两会记者 裴蕾 北京报道

扩大异地管辖案件范围

行政案件立案难、审判难、执行难是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一个突出问题。最高法最近出台的“四五改革纲要”提出,建立与行政区划适当分离的司法管辖制度,以减少权力对案件的干预。从去年5月起,河南法院就已经开始推行政案件异地管辖改革。2014年下半年,我省县级以上政府做被告的案件明显增多,行政机关败诉率上升。全省法院一审审结异地管辖案件中,行政机关败诉率为31.17%,比2013年提高了近21个百分点。在一审审结的异地管辖案件中,当事人上诉率为31.88%,比2013年降低近

22个百分点。张立勇表示,下一步将扩大异地管辖案件范围,积极推进铁路法院跨区域管辖行政案件。《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指出,变立案审查制为立案登记制。张立勇认为,立案登记制是对现行民事诉讼法的重大突破,特别是保障当事人财产权利、人身权利的一个重要举措。省法院将会通过实行案件繁简分流、加快办案信息化进程、合理调整审判力量等多种措施,在确保案件审理质量的情况下,提高案件审理效率,为群众打官司敞开大门。

建议将人民监督员制度立法

“人民监督员制度经过十多年试点和全面推行,对加强检察机关司法办案的外部监督、提高司法水平和办案质量等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使这项制度更加规范运行,更好发挥作用,建议将人民监督员制度列入全国人大常委会立法规划,加快推进该项制度法治化。”蔡宁表示。蔡宁建议,由全国人大常委会制定《关于实行人民监督员制度的决定》,从人民监督员的法律地位、工作职责、选任方式、管理办法以及监督范围、监督程序、监督效力、保障机制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

蔡宁认为,当前,在基层乡镇转型发展中的矛盾纠纷较为突出,各地设置派驻乡镇检察室的管理不规范、保障制度不健全,这些都急需立法予以规范,建议把派驻乡镇检察室作为人民检察院的派出机构写入法律规定。他说,建立乡镇检察室制度将有助于完善乡镇一级司法体系,建议在现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中增设基层人民检察院可根据工作需要,在乡镇设置检察室作为派出机构的规定,进一步规范派驻乡镇检察室的设置标准、职能定位和职责权限,完善审批程序。

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

“河南法院每年都会审理不少涉及‘三留守’人员合法权益受侵害的案件,对农村留守儿童、留守妇女、留守老年人的关爱和服务亟须加强。”张立勇建议,由民政部牵头,各相关部门参与拟定“三留守”人员权益保障管理、服务工作方案,扩大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规模,建立健全农村养老保险制度。此外,作为中国少年审判专业委员会主任,张立勇还提出了

加强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建议。“今后我们将对性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和拐卖儿童犯罪保持依法严惩的高压态势,全省各地法院将进一步密切与公安、检察机关的联系,注重协同作战。”张立勇说,全省各地法院还将针对办案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向未成年人家长发出安全提示,向学校、幼儿园、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提出司法建议,帮助堵塞漏洞,避免更多的孩子遭受侵害。

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反腐必须走法治化道路

“去年以来,河南省检察机关坚决贯彻中央、省委严惩腐败的决策部署,坚持有腐必惩、有贪必肃,‘老虎’、‘苍蝇’一起打,贪贿、渎职一起查,受贿、行贿一起查,查办案件、追赃追逃一起抓,保持反腐查案高压态势。”“民有所盼,我有所应。”蔡宁说,2014年,全省检察机关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查案行动。

蔡宁表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反腐必须走法治化道路。“我们将继续坚持惩防并举,坚持‘四个一起’,持续提升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法治化水平。严格依法行使侦查权,强化侦监、公诉、刑事执行、控申、案管、法警等部门对侦查活动的监督制约,进一步提升查办职务犯罪工作质量效果,促进不敢腐、不想腐、不能腐机制的形成。”